苗栗縣政府115年第34次縣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5年9月15日下午1時

地點：本府A棟大樓401會議室

主席：縣長鍾東錦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副縣長	邱俐俐	副縣長	賴香伶	秘書長	陳斌山假
副秘書長	許滿顯假	機要秘書	林茂山	民政處長	巫志偉
財政處長	郭春美	水利處長	楊明鐃	交工處長	古明弘
教育處長	葉芯慧	社會處長	張國棟	勞青處長	蔡貴香代
農業處長	陳樹義	地政處長	梁煜誠	工商處長	詹彩蘋
原民處長	盧曉玲	行政處長	許淑娥	主計處長	顏香儒
人事處長	張翠芬	數研處長	黃智群	長照處長	莊素玲
政風處長	范谷良	警察局長	李忠萍	消防局長	匡夢麟
稅務局長	蔡佳慧	文觀局長	林彥甫	環保局長	沈鳳臺
衛生局長	楊文志	肉品市場總經理	洪志彥	工商策進會總幹事	徐廷琮代
縣長室秘書	林美娥	縣長室秘書	黃騰達		
頭份市長	羅雪珠	竹南鎮長	方進興	後龍鎮長	張志宇代
南庄鄉長	羅春蓮	三灣鄉長	李運光	造橋鄉長	徐連斌
文檔科科長	梁芳慈代	新聞科科長	莊芝茜		
司儀/紀錄	趙品甄				

壹、報告事項：

一、報告本府115年9月8日縣務會議紀錄。

二、縣務會議議案暨主席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一)為落實《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合理調整精神，勞動部新修正「推動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放寬服務對象、個人申請及補助機制。請勞青處加強向本縣企業及勞工宣導新制，主動協助有需求者申請相關資源，鼓勵企業改善工作環境及提供適切支持，排除身心障礙者就業障礙，打造平等友好職場。

主席裁示：解除列管。

(二)9月為「國際失智症月」，隨著人口快速高齡化，今年全台失智人口推估已達約37萬人，且未來仍將持續攀升。請長照處、衛生局積極推動失智症預防、早期發現及照護服務，結合多元宣導與社區資源，提升民眾失智識能及支持包容觀念，共同營造失智友善環境。

主席裁示：解除列管。

(三)近期民眾接連反映自7月份台鐵班次調整後，台鐵豐富站，與高鐵苗栗站轉乘銜接不佳，影響持TPASS等通勤月票民眾返鄉便利，增加通勤時間及交通負擔。請交工處瞭解、盤點民眾需求，積極與台鐵公司協調研議，爭取優化台鐵站列車時刻與高鐵苗栗站到站時間銜接，並檢討通勤時段區間車及對號列車班次配置，保障全體縣民基本通勤權益，提升公共運輸轉乘便利性。

主席裁示：解除列管。

(四)針對民意代表反映頭屋地區學生上學期間，搭乘班車擁擠且有擠不上車的情形，請查明學生就學目的地及實際乘車需求，並請教育處、交工處研議縣市立高中全面開設校車之可行性，協助改善通學交通問題；國立高中部分，請向教育部反映學生通學需求。

主席裁示：解除列管。

(五)歷次縣務會議議案暨主席指示事項繼續辦理情形:

1. 有關縣內部份學校自111年推動光電球場建置進度延宕問題，請教育處務必儘早解決，還給學生安全無虞的運動環境。

   主席裁示：2個月後提報新進度。

2. 本府推動招商，以產業開發為優先，並包含建築、旅館、

環保、遊憩等各類投資案，均納入專案管理。請工商處成立跨局處「投資落地服務專案小組」，整合相關局處，協助排除用地、法規與許可程序等落地障礙。各投資案依「一投資、一專案小組」原則列管，並納入本府重大計畫定期提報進度，以利爭取投資時效。

主席裁示：2個月後提報新進度。

3. 有關再生水廠水資源回收用地，前經國土署與國科會協調用地使用，請水利處加速推動後續作業。

主席裁示：2個月後提報新進度。

三、數研處報告：提報本府縣務會議列管「重大建設計畫」執行情形，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四、行政處報告：提報本府一週新聞輿情暨處理建議彙整表乙份，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貳、討論提案(無)。

參、意見交換。

肆、主席裁示：

一、中央推出平日國旅住宿獎助，本府自10月1日起同步加碼500元苗栗幣，請文觀局及農業處把握政策利多，串聯旅宿、休閒農業、農特產品及在地景點，推出多元遊程並加強宣傳，吸引遊客平日到苗栗旅遊消費，活絡地方觀光經濟。

二、本縣YouBike服務已擴展至18鄉鎮市，全面完成布建，公共自行車服務跨出一大步，後續更重要的是讓民眾願意使用、方便使用。請交工處持續追蹤各站點使用情形，並強化與台鐵、高鐵、學校及觀光節點串聯，依實際需求滾動調整站點及車輛配置，提升公共運輸最後一哩路服務效能。

三、115年「縣政顧問座談會」已順利完成，透過這次座談會，本府團隊與顧問進行交流請益，相關局處應針對顧問所提寶貴意見正式函覆，並積極研議、評估納入施政方針，俾利政策精進，共同推動本縣各項優質建設與發展。

四、西湖鄉勝利女神飛彈基地活化暨觀光產業園區 BOT 案進度以及中石化用地活化進度，請文觀局、工商發展處緊盯進度適時從旁協助。

伍、散會：上午 8 時 32 分。